專題報導-政府服務流程改造

●「關港貿單一窗口」介紹

壹、「關港貿單一窗口」計畫緣起

一、國際經貿便捷與安全趨勢

當前國際經貿趨勢首重便捷與安全,世界關務組織(World Customs Organization, WCO)於 2005年6月通過「WCO 全球貿易安全與便捷化標準架構」(WCO Framework of Standards to Secure and Facilitate Global Trade, WCO SAFE Framework),成為全球貿易供應鏈便捷與安全推動標準,同時,建置單一窗口(Single Window, NSW)及調和經貿訊息,使貿易資訊於全球供應鏈無縫隙順暢流通,亦成為落實貿易便捷安全必備條件。

值此風潮,世界先進國家及我國貿易伙伴與競爭國紛紛導入 WCO SAFE Framework 並建置單一窗口,以強化對進出口業者服務效率、提升對外經貿競爭力,並擴展跨境資訊介接與貿易合作。

二、國內進出口資訊環境待整合

我國現行貨物進出(轉)口資訊作業環境,主要由財政部「海關通關系統」、交通部「航港單一窗口服務平台」及經濟部「便捷貿 e 網」等三大資訊系統所構成(如圖 1),分別自 84 年起提供海空運通關自動化服務、94 年起提供航港單一窗口服務及簽審申辦與單證比對服務,該等業務推動各有成效,惟彼此間作業與系統並未充分整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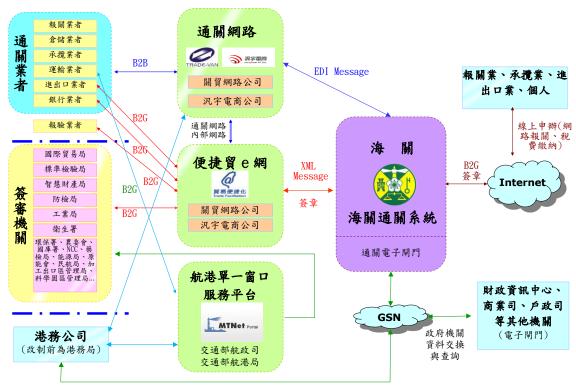


圖 1 我國現行貨物進出(轉)口資訊作業環境架構圖

為因應前述國際經貿局勢的挑戰並有效整合國內進出口資訊環境,行政院財經小組於 95 年決議建構台灣優質經貿環境與網絡,導入 WCO SAFE Framework,經建會於 97 年決議由財政部主政「優質經貿網絡計畫」(計畫架構如圖 2),由關務署主辦其中「關港貿單一窗口」等 5 項子計畫,期打造我國進出口單一窗口作業環境,強化便捷效能並提升經貿競爭力。



圖 2 「優質經貿網絡計畫」架構及主辦機關

貳、「關港貿單一窗口」整體介紹

一、「關港貿單一窗口」推動準則

- (一)參照國際標準:依據 UN/CEFACT 第 33 號建議文件建置單一窗口;依據 UN/CEFACT 第 34 號建議文件,以 WCO Data Model 第 3 版為基礎調和關港貿 資料訊息。
- (二)依據政策推動:以現有資源之整合、共享、有效運用為原則,發展 B2G 與 G2G 服務並建置中央資料庫。
- (三)因應世界潮流:以便捷化、智慧化、安全化、國際化為導向,打造海關與境內、外供應鏈關係夥伴(Stakeholders)間連結之碁石。

二、「關港貿單一窗口」建置目標

「關港貿單一窗口」旨在調和進出口經貿訊息、整合關港貿三大系統、建置優質單一窗口、提供跨機關便捷整合服務、建立中央資料庫與商品資料倉儲及推動國際經貿接軌作業(如圖 3),期整合我國進出口系統、流程與訊息,建構優質單一窗口,提供便捷整合進出口服務及跨機關與跨境資訊交換服務,提升政府效能、便民效益與經貿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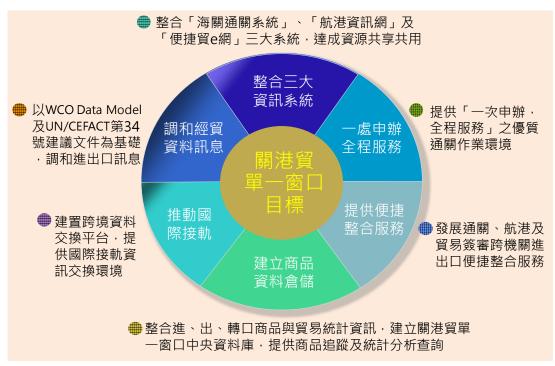


圖3「關港貿單一窗口」目標

三、「關港貿單一窗口」推動期程

整體計畫依內部規劃(98-99 年)、委外規劃(99-100 年)、委外建置(100-102 年)及維運推廣(102-105 年)等 4 個階段推動(如圖 4)。該計畫自 98 年啓動,99 年開始規劃,在財政部嚴密督導、海關積極推動及各機關與業者協力配合下,已於 100 年完成整體規劃、資料訊息調和及委外建置案招標,目前正密集進行開發建置工作,預定 102 年 8 月建置完成。



圖 4 「關港貿單一窗口」推動期程

四、「關港貿單一窗口」服務架構

「關港貿單一窗口」將扮演進出口資訊環境樞紐,整合介接 26 個進出口相關機關,經由 Internet 及通關網路,提供業者便利之 G2B 申辦、查詢及電子支付服務;經由 GSN Internet,提供各機關多元之 G2G 查證、會辦及資料交換服務,並可連結海關系統、「優質經貿網絡計畫」相關系統及其他國家單一窗口,形成進出口資訊匯流處理平台(整體服務架構如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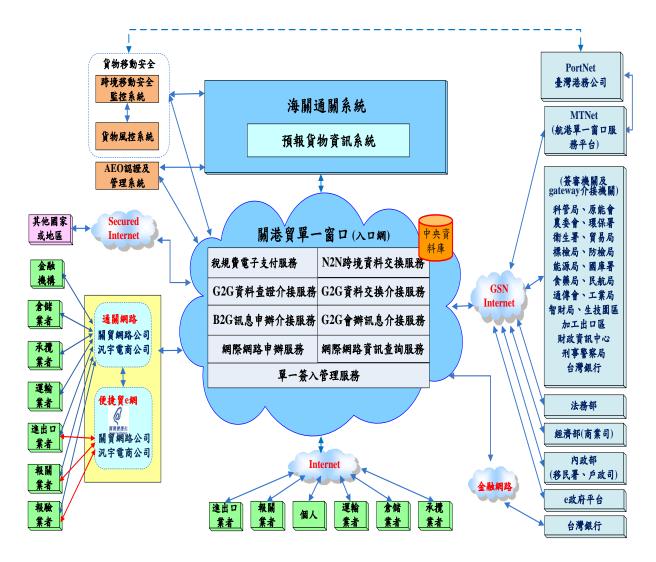


圖 5 「關港貿單一窗口」服務架構圖

五、「關港貿單一窗口」中央資料庫

中央資料庫可謂「關港貿單一窗口」運作核心,將整合進、出、轉口貨物 通關、簽審至放行之全程與歷史資訊及航港、商工登記、貿易統計等資訊,建 立進出口中央資料庫與高智慧、高效率商品資料倉儲機制,提供機關、業者、 民眾或學術研究機構快速便捷之商品統計資料查詢服務,做爲政府施政參考及 民間加值運用,提升經貿競爭優勢並奠立國際貿易安全管控根基(應用示意圖如 圖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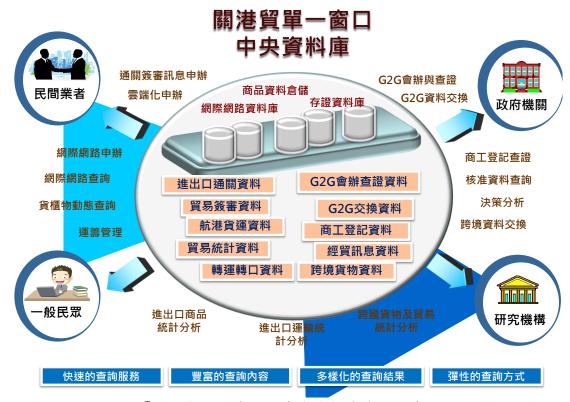


圖 6 「關港貿單一窗口」中央資料庫應用示意圖

六、「關港貿單一窗口」系統架構

整體系統係由入口網、網際網路應用系統、資訊交換服務系統、共用服務平台及資訊交換平台所構成。入口網提供機關、業者及民眾使用各項服務與資訊之單一入口;網際網路應用系統提供多元之整合性 B2G 進出口線上申辦及查詢服務,達成「一處輸入,全程服務」;資訊交換服務系統提供各類 G2G 會辦、查證及資料交換,達成跨機關資訊彙集與共享;共用服務平台用以提供認證授權、目錄註冊、流程整合、監控、紀錄及稽核統計等管理服務;資訊交換平台則提供資訊交換服務所需之介接管理、訊息收送、存證驗證、簽章、資訊轉換、交易夥伴管理等基礎服務(整體系統架構如圖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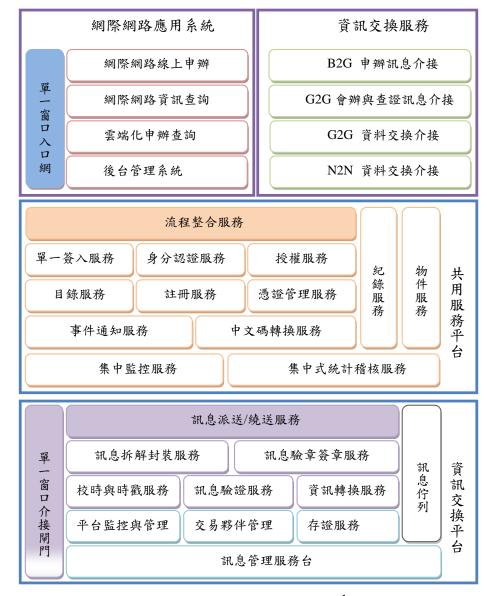


圖 7 「關港貿單一窗口」系統架構圖1

七、「關港貿單一窗口」發展規劃

對於未來「關港貿單一窗口」上線後的長遠發展,關務署已擬定策略,將採「階段發展,逐步演進」方式,依初、中、長期循序推動。上線初期(102-105年)以提供 B2G、G2B、G2G 及 N2N 進出口整合服務為主;中期(105-108年)將廣泛發展各類 B2G、G2B 及 G2G 多元加值服務,並針對後續營運展開細部規劃;長期(108年之後)預將委由優質民間業者營運,拓展服務深度與廣度,延伸至B2B服務,朝向轉型為「經貿單一窗口」邁進(長遠發展規劃如圖8)。

註¹:關稅總局(102年起改制爲關務署)「關港貿單一窗口系統分析書(III)」(101年5月 V200版) 政府機關資訊通報第304期 中華民國102年02月

階段發展、逐步演進



圖8「關港貿單一窗口」長遠發展規劃

八、「關港貿單一窗口」實施效益

「關港貿單一窗口」上線後,初期可提供「一次申辦,全程服務」優質進出口資訊環境,具體改善通關作業程序、整合機關資訊資源、提升行政效能、強化便民效益並促進跨境接軌業務;長期可支援產業發展、帶動進出口環境升級、提升經貿競爭力並奠立臺灣成爲全球重要貿易運籌樞紐之基石。就量化效益而言,推估每年將可節省政府經費約新臺幣7億2千萬元、企業成本約8億6千萬元,總計節省約15億8千萬元之作業成本。整體而言,「關港貿單一窗口」之實施,對我國經貿環境發展影響深遠且效益顯著。



對業者之效益

- ▶整合通關、航港及貿易簽審系統 與業務流程,提供進出口服務單 一入口,達成「一處申辦、全程 服務」。
- ◆整合進、出、轉口貨櫃物及貿易 統計資訊,便利業者掌握商品動 態並進行物流管理,預估資料查 詢次數每年1000萬次以上。
- →提供各項B2G進出口申辦、追蹤、 繳費、管理等便捷整合服務,節 省業者申辦作業時間及成本。
- ◆每年節省業者申辦成本約8億6千萬元。



對機關之效益

- → 建構標準化跨機關、跨境資訊交換 環境,進出口管理機關直接介接並 促進國際資訊合作業務推動。
- →提供各項G2G跨機關會辦、查證及 資訊交換服務,達成資訊共享共用 提升業務執行效率、進出口管理效 能及決策分析能力。
- ◆制定符合WCO及UN/CEFACT標準 之關港貿資料項目集(Data Sets)、 作業代碼與訊息建置指引(MIG)・ 提升經貿資訊交換水準並促進國際 接動。
- ◆每年節省政府經費約7億2千萬元。

圖9「關港貿單一窗口」實施效益

參、 國際間單一窗口推動現況及「關港貿單一窗口」長遠發展建議

一、國際間單一窗口推動現況

隨著貿易活動持續快速全球化之趨勢,國際間對於貿易便捷與安全之需求 日益迫切,而建立單一窗口作爲境內基礎設施及跨境對談與合作基準,藉此發 展便捷與安全措施,已成爲國際關務及貿易領域關注焦點與推動主流。

近年世界關務組織(WCO)、聯合國歐洲經濟委員會(UNECE)及亞太經濟合作 (APEC)等主要國際組織,持續提出單一窗口建置、調和、法規與跨境合作等構面相關國際標準、建議、指引及案例研究供各國實施參照,並積極舉辦研討會促進各國經驗分享與交流,藉以落實單一窗口能力建構。就實施現況部分,根據近年來世界銀行(World Bank)及 WCO 等國際組織調查顯示,目前全球實施單一窗口國家多數集中於亞洲、非洲及拉丁美洲地區且多爲開發中國家,多數已開發國家及歐盟國家則尚未導入單一窗口。

在全球地區,根據去(2012)年 10 月 World Bank 公布之最新 2013 全球經商環境報告(Doing Business 2013),目前全球實施單一窗口之經濟體計有 71 個;惟據國際研討會資料及國外文獻顯示,不少國家(如歐盟及非洲國家)所謂已建置之單一窗口,或僅爲通關自動化系統附加部分跨機關或跨境資料交換,或僅爲局部功能單一窗口(如:通關單一窗口或港埠單一窗口),確實符合 WCO 與UN/CEFACT 定義-連結進出口相關政府機關之國家單一窗口(NSW)者仍屬少數。

在亞太地區,根據 2010 年台灣海關與日本海關共同發表的單一窗口建置情形調查報告(「Single Window Report - Working Toward the Implementation of SW in the APEC Economies and International Interoperability」), 21 個經濟體中有 13 個已實施單一窗口,如:新加坡(1989)、香港(1997)、日本(2003)、韓國(2003)及東協(ASEAN)等國,其中尤以新加坡及韓國之推動成果最爲顯著。此外,東協 刻正推動全球首例區域型單一窗口(Regional SW, RSW)—東協單一窗口(ASEAN Single Window),目的在連結會員國單一窗口以強化區域合作。

二、「關港貿單一窗口」長遠發展建議

綜觀「關港貿單一窗口」整體架構與服務範疇,相較於其他國家單一窗口建置內容,實謂相當完備而先進,其切合 WCO 與 UN/CEFACT 倡議,具備了單一入口點、資料調和、流程整合及進出口管理資料分享與交換等重要元素,除可帶動國內進出口效率與管理效能提升及成本減省,並可做爲未來擴展境內G2B、G2G 服務及實施跨境 N2N 資訊交換之國際化、標準化基礎,乃我國推動貿易便捷與跨境合作之碁石。

而放眼國際,貿易全球化與區域經濟整合已成趨勢,建置單一窗口、強化 跨境合作與資訊交換之浪潮方興未艾,值此之際,與我國同爲貿易導向之韓國、 新加坡、日本及東協各國均已積極因應並展現成果,台灣有必要加速國際化腳 步,積極推廣我國「關港貿單一窗口」並尋求跨境合作與進出口貿易資訊交換 之契機,俾於區域競爭中維持經濟利益與優勢。 試就「關港貿單一窗口」長遠策略發展臚列建議如下:

(一)擴大與其他政府機關(Other Government Agencies, OGAs)連結

未來建議參考新加坡及韓國等國家成功案例,以建置階段成果與經驗爲基礎,由政府較高層決策機關(如部會層級甚或院層級)強力主導,藉以獲取充沛政策承諾與資源,推動更多通關、港埠與貿易簽審機關間核心申辦業務流程與申辦管理系統之實質整合,達成全面性進出口申辦與管理程序簡化,創造更高經濟效益與與競爭優勢。

(二)延伸至與貿易業者間連結

長期階段,關務署預將採用 PPP 模式導入民間資源進行「關港貿單一窗口」營運管理並延伸至 B2B 服務,此乃考量長期公務預算編列困難,並呼應上位計畫「優質經貿網絡」所擘劃之藍圖,結合「關港貿單一窗口」與「貿易金融」、「保險與國際再保」等貿易流程,達成轉型爲「經貿單一窗口」及支援產業經貿發展之目的。

其實務面作法,建議可參考新加坡與韓國之實例,於國家單一窗口(新加坡單一窗口為 TradeNet,由官方主導並採 PPP 模式建置營運;韓國單一窗口為 UNI-PASS 內含之系統模組,由政府出資建置營運)外,設置貿易物流平台(新加坡貿易平台為 TradeXchange,由官方主導並採 PPP 模式建置營運;韓國貿易平台為 uTrade-Hub,由民間公司 KTNET 自營自足),藉由單一窗口與貿易物流平台之連結與必要資訊交換,達成公私夥伴合作,並促進機關與業者對於進出口資訊之掌控管理與運籌決策。

(三)延伸至與亞太地區其他國家海關連結

積極因應貿易全球化與區域經濟整合,強化「關港貿單一窗口」與同為貿易導向之韓國、新加坡、日本等 APEC 各國單一窗口及東協區域單一窗口之跨境協同合作與進出口貿易資訊交換,俾於區域競爭中維持經濟利益與優勢,並促進亞太地區地區貿易供應鏈便捷與安全。

(四)延伸至與全球各地區國家海關連結

由區域整合邁向全球鏈結,推動「關港貿單一窗口」與歐洲、美洲、非洲、中東等亞太之外地區國家單一窗口或區域單一窗口之跨區連結與資訊交換, 落實 WCO「21 世紀的海關(Customs in the 21st Century)」所揭櫫之建構全球關務網絡(Globally networked Customs,GNC)與促進跨境管理合作倡議,推動全球物流管理,建立進、出口國連結與資訊交換,進、出口資訊相互比對勾稽,實現全球貿易供應鏈流程全程管控追蹤,促進全球貿易便捷與安全。

(本文由財政部關務署關務資訊組設計師 何錦雲提供)